证券代码:200152　　证券简称:山航B　　公告编号:2012-13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2年5月30日9:00在山东泰安东平以现场会议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5月15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0人,董事苏中民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授权董事曾国强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张幸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11人,弃权0人,反对0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09年6月26日经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至2012年6月25日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任期满三年应当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张幸福先生、马崇贤先生、曾国强先生、于海田先生、王洁明女士、李秀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王明远先生、徐国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开元先生、平晓峰先生、李淳先生、屈文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以上人选符合法律、法规所要求的任职资格。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将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规定,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告2012-15)

同意11人,弃权0人,反对0人

特此公告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30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幸福先生,1955年4月出生,毕业于同济大学技术经济管理专业,博士。1997年12月至2005年12月任烟台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05年12月至今任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马崇贤先生,1965年6月出生,清华大学EMBA。历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航修厂航材科副科长、支部书记,蓝天旅客服务部总经理,内蒙古分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副书记,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曾国强先生,1953年10月出生,毕业于空军飞行学院。历任空军军第二飞行学院一团副团长,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航部部长、总飞行师、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于海田先生,1969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机务工程部生产计划处副处长、机务工程部副部长兼青岛分公司副经理、总裁助理、机务工程部部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青岛分公司党总支书记、青岛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洁明女士,1958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3年2月至今任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2006年3月至今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秀芹女士,1963年5月出生,毕业于山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历任山东省泰安市财政局人事监察科副科长、团委书记、人事教育科科长,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副主任,山东金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3年5月-2006年3月曾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资产管理部主任。

王明远先生,1965年9月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计划统计专业。历任西南航计划处助理、市场销售部助理、生产计划室经理、副经理,市场部副经理、经理,国航市场营销部副总经理、网络收益部总经理、商务委员会主任。现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国建先生,1964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1980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审计与规划处处长、财务会计处处长,北大方正数码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澳门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暨财务总监,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独立董事简介:

王开元先生,1943年10月出生,辽宁大学经济学专业毕业,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60年2月参加工作,历任民航政治部秘书处副处长,民航第二十二飞行大队副政委、政委,民航沈阳航空修理厂党委书记,民航沈阳管理局政治部主任、沈阳管理局局长,中国北方航空公司总经理,中国民航总局副局长,中国国际航空公司总裁,中国航空集团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外运长航集团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平晓峰先生,194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济南农具厂干部、办公室副主任,济南市机械局秘书、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济南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济南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济南市地方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现济南市人大代表,兼任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常务理事、济南市国际税收研究会会长、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济南润丰农村合作银行独立董事。

李淳先生,1957年3月出生,公司与证券法律学者,中国首家律师集团执业机构-----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发起人及创始合伙人。曾任深圳市律师协会会长,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私募基金与风险投资法律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国浩研究院执行院长、首席法学家、国浩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李淳先生2009年6月至今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屈文洲先生,1972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金融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注册金融分析师。曾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厦门市博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研究员。自2005年至今在厦门大学任教,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财务学系副主任、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副院长、中国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屈文洲先生2009年6月至今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以上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200152　　证券简称:山航B　　公告编号:2012-14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2年5月30日10:00在山东泰安东平以现场会议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5月15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4人,公司独立董事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福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关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4人,弃权0人,反对0人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09年6月26日经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至2012年6月25日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王福柱先生、薛瑞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张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将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规定,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3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5月30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福柱先生,1953年6月出生,毕业于天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MBA学位,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省财政厅企业处副科长、科长、副处长,山东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局长,山东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现任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薛瑞涛先生,1961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1981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4月由山东省第二轻工业厅进入山东航空公司财务部工作,先后任物资处处长、财务部副部长,2002年3月兼任山东航空机场管理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4月至2009年3月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恺先生,1965年5月出生,毕业于首都师范大学数学系,本科学历,1995年进入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以上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200152　　证券简称:山航B　　公告编号:2012-15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定于2012年6月28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1、会议时间:2012年6月28日上午9:00-10:00

2、会议地点:济南市二环东路5746号山东航空大厦31楼会议室

3、召集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6月21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见公告2012-13,采取累积投票制;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方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 《关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见公告2012-14,采取累积投票制)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深圳证券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应持深圳证券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还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12年6月25日(下午15:00-17:00)。

3、登记地点:济南市二环东路5746号山航大厦8楼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2012年6月25日前(含25日)送达本公司登记地点。异地股东可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范鹏 周广东

联系电话:86-531-85698678

联系传真:86-531-85698767分机8679

联系邮箱:zhougd@shandongair.com.cn

联系地址:济南市二环东路5746号山航大厦8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50014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30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如下投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投票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表决。

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		
表决议案			表决
1、《关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请分别填写12名董事候选人的票数)		张幸福	票
		马崇贤	票
		曾国强	票
		于海田	票
		王洁明	票
		李秀芹	票
		王明远	票
		徐国建	票
		王开元	票
		平晓峰	票
		李淳	票
		屈文洲	票
2、《关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请分别填写3名监事候选人的票数)		王福柱	票
		薛瑞涛	票
		张恺	票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签名(或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王开元先生、平晓峰先生、李淳先生、屈文洲先生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王开元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0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平晓峰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0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李淳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17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屈文洲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17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30日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王开元、平晓峰、李淳、屈文洲,作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不是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王开元、平晓峰、李淳、屈文洲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王开元、平晓峰、李淳、屈文洲

日　期:2012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300323　　证券简称:华灿光电　　公告编号:2012-001号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2]147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的5,000万股股票将于2012年6月1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当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投资价值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产品质量风险

在LED外延生长及芯片制造各环节,关键设备(如MOCVD)的工艺参数不尽一致,需要专门的工程师进行调试,对技术人员的工艺水平要求非常高。而LED芯片质量对下游封装环节或终端产品的质量有较大影响,如显示屏终端产品,对LED芯片的一致性、稳定性、光衰等指标有较高的要求,若芯片在上述指标中出现任一问题,均有可能对显示屏质量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由此可能导致下游客户的索赔,严重影响LED芯片厂商的品牌与声誉,并承担远高于所售芯片价值的赔偿。随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逐步实施,本公司生产规模将迅速扩大,管理幅度加大,若在未来因管理不善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将可能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损失,并严重影响公司的品牌形象。

二、产品市场价格降低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LED产业相关技术的不断进步在推动生产成本逐步降低的同时,也促使LED芯片市场价格出现下降的趋势,这也是半导体元器件行业的普遍规律。报告期内,本公司单颗LED芯片平均价格由2009年的63.10元/K下降到2011年的44.40元/K,降幅为29.64%;折合为2英吋外延片产出芯片计算的平均售价从2009年的1,185.14元/片下降到2011年的1,135.03元/片,降幅为4.23%。近年来,节能减排在全球范围受到高度重视,LED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需求量增长迅速,但同时存在LED产业的投资规模增长过快的问题。随着MOCVD设备装机量不断增加,预计LED外延片及芯片产能将大幅上升,若产能的扩张速度快于需求的增长速度,将会导致LED芯片价格的进一步下降。同时,为促进LED终端产品渗透率的提高及应用范围的扩大,下游LED封装及应用产品的价格降低也将促使上游LED芯片价格的下降。若未来本公司产品市场价格下降的速度快于成本的降低速度,则将对本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业绩增长放缓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保持快速增长,2009年至2011年,本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0,032.43万元、35,065.63万元和47,400.09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17.36%;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474.36万元、11,181.38万元和12,465.15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90.77%,较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更大。上述的高增长既反映了近年来国内蓝、绿光LED芯片市场的迅猛发展,也与本公司在研发、技术、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所积累的竞争优势紧密相关。然而,由于本公司已走过基数较低的初创阶段,未来产能扩张速度将可能有所减缓,同时由于存在市场需求和竞争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本公司可能面临业绩增长速度放缓的风险。

四、市场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LED产业作为极具发展活力的新兴产业,近年来,在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和国家产业政策推动的大背景下,吸引了大量的社会资本投入。一方面,现有外延芯片生产企业积极扩大产能;另一方面,新的竞争者不断加入,行业内公司数量及产能规模迅速增加,由此可能会导致LED外延芯片行业出现短期内结构性过剩的现象。根据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统计,2010年国内从事LED外延芯片生产的企业已达60余家,2011年全年MOCVD设备新增量达320台,国内厂商间的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同时,由于国内LED产业尚处于起步阶段,国内厂商还面临具有相当生产规模、资本雄厚、技术先进的国外LED芯片制造商及我国台湾地区厂商的直接竞争。若本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LED产业下游应用市场发展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销售给LED产业下游的封装及应用厂商,LED产业终端应用和消费市场的增长情况对本公司的经营有很大影响。目前,业界普遍预期未来几年内,LED显示屏市场规模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LED在背光源领域的渗透率将大幅上升,在照明领域也将得到广泛应用,下游行业未来的市场前景十分广阔。但是,LED应用和消费市场不仅受到全球经济状况、各国家和地区工业发展水平、政策导向和支持力度、居民收入水平等宏观经济和市场因素的很大影响,而且也取决于LED的成本、价格变化趋势及终端消费者的接受程度。因此,LED在应用市场的发展是否能保持原有增速,特别是LED照明市场是否能及时启动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LED产业下游应用和消费端市场的需求短期内增长不及预期,也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造成阶段性不利影响。

五、技术风险

(一)技术更新风险

近年来,LED技术创新活跃,新材料、新工艺不断涌现,发光效率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升级较快。一方面,LED产业的技术提升大大促进了相关产品应用领域的进一步扩大以及LED产业市场规模的快速发展,从而为本公司产品带来良好的市场机遇;另一方面,不断的技术升级和新技术的出现也给LED外延和芯片厂商的技术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本公司未来研发工作和产品升级跟不上行业技术升级的步伐,本公司的竞争力将可能下降,持续发展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二)知识产权风险

相较于国内市场,国际LED产业启动较早,专利利用和保护方面较为成熟。国际LED主导厂商,如Nichia、Toyoda Gosei、Cree、Phillips Lumileds、Osram等均拥有众多专利,且通过交叉授权的方式形成了严密的专利保护网。根据中国专利技术开发公司于2011年4月出具的ZLFX201102-001号《LED技术专利信息检索分析报告》,本公司现有的授权专利、在审专利和其他核心技术覆盖了LED外延材料生长和芯片制造的各道核心工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存在侵犯其他公司或机构专利权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曾因专利许可使用而对外支付费用,亦未曾因知识产权发生纠纷。但是,由于LED产业技术发展较快,近年来专利、专有技术等知识产权大量增加,本公司未来凭借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在国内外开展相关业务仍然有可能与其他公司发生利益冲突,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另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已获得12项LED外延芯片环节的相关核心专利授权。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知识产权遭受侵害的事件,但不排除将来知识产权遭受侵害的可能。

六、经营风险

(一)关键人员流失风险

LED外延芯片行业对技术和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研发经验及业务能力具有较高的要求。本公司是由技术和管理团队发起的典型的创业型企业,以总裁刘榕博士等为首的技术和管理团队为本公司的关键人员,其在所从事的业务领域都具有多年的产品研发、产业化运营管理和市场开拓经验,也为本公司近年来的技术进步、产品性能提升和业绩快速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随着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内产能迅速扩大与人才短缺的矛盾越来越突出,竞争对手之间的人才争夺日趋激烈。尽管本公司已经建立了市场化的薪酬体系,并通过关键人员间接持股等方式形成了相对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报告期内亦未出现关键人员流失的情况。但是,由于本公司关键人员在行业内及本公司具有较强的影响力与号召力,若发生人才流失可能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核心设备依赖少数国际厂商的风险

LED外延生长过程中最为关键的MOCVD设备制造厂商主要有美国的Veeco、德国的Aixtron,以及日本的Nippon Sanso和Nissin Electric,其中日本企业以供应本国为主,对外出口量较少。因此,Veeco及Aixtron在全球MOCVD设备国际供应市场中处于主导地位。报告期内,本公司生产所用的以及未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MOCVD设备基本上向上述两家设备厂商采购,存在核心设备依赖少数国际厂商的风险。

(三)外延片采购相对集中的风险

由于本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资金规模有限,MOCVD设备数量较少,公司自产外延片数量不能满足后端芯片生产需求。因此,报告期内,除自产外延片外,本公司还通过外购部分外延片供芯片生产使用。公司主要向新世纪采购。2009年、2010年和2011年,本公司向新世纪采购的外延片金额分别为4,867.93万元、12,311.62万元和9,236.67万元,分别占本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为74.56%、67.28%和40.29%,外延片采购的集中度较高。尽管本公司自2011年第四季度已开始实现外延片全面自产,对外依存度明显下降,但若未来公司因芯片环节扩产导致自产外延片数量不能完全满足芯片生产需求,且新世纪因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短期内难以满足本公司的采购需求,则可能对本公司的生产计划产生不利影响。

(四)产品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09年、2010年和2011年,本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9.62%、60.39%和50.59%,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但整体呈下降趋势。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本公司若不及时增强市场覆盖能力,或者由于公司产品无法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导致客户订单发生一定波动,则本公司的产品销售将受到不利影响。此外,由于我国LED封装企业主要集中在广东省等地区,本公司70%以上的营业收入都来源于广东境内,呈现出较高的地域集中特征。若该地区出现较长时间的能源短缺或劳动力短缺等情形,以及台风、地震等偶发性自然灾害,也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影响。

(五)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外延片和衬底片是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且二者价格波动较大。2009年、2010年和2011年,外购外延片占本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0.21%、65.58%和50.40%,衬底片占本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61%、7.54%和14.86%。2009年、2010年和2011年,本公司外购外延片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分别为-30.06%、13.12%和6.15%,衬底片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分别为-31.72%、101.70%和-7.83%